

郑州下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 废旧织物回收利用管理办法下月实施



年底前,郑州市内5区和4个管委会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70%以上

►郑州的亲们,你们最关心的“垃圾分类”政策来啦! 记者刚刚从郑州市城市管理局获悉,7月21日上午,郑州召开垃圾分类现场推进会,下发了《郑州市2019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方案,今年年底前,市内5区和4个管委会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到70%以上,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30%以上,公共机构及相关企业率先实行强制分类。同时将对居民生活垃圾分类主体进行补贴,户均20~25元/月,其中对有无物业管理的居民小区做出不同要求。

□东方今报·猛犸新闻记者 夏萍 实习生 杨艺/文 首席记者 袁晓强/图

主城区生活垃圾分类 年底前覆盖率超70%

方案指出,到2019年年底,我市生活垃圾分类的法律法规和制度体系初步形成,市内5区和4个管委会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70%以上,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30%以上。其中,居民小区生活垃圾分类达标覆

盖率也须达70%以上,2020年年底前达95%以上。

新郑市、新密市、登封市、荥阳市、巩义市、中牟县和上街根据辖区实际,谋划建设县级生活垃圾分拣中心,今年年底前完成选址并争取开工建设,

工作,2019年年底前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40%以上,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20%以上,辖区公共机构及相关企业全部实施强制分类。今年年底前辖区内的公共机构及相关企业达标覆盖率达80%以上。

统筹两类居民小区垃圾分类工作 居民生活垃圾分类主体可获补贴

方案指出,我市将统筹推进有物业企业小区和无物业企业小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并对责任主体进行补贴。

针对有物业管理的小区,物业管理企业是生活垃圾分类投放责任人,并纳入诚信考评体系。针对物业承担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居民小区,各县(市、区)、管委会城管部门将根据“三化四分”的原则,制定具体的实施办法和考评细则。物业管理企业在考评合格的基础

上,依据我市相关规定,按照居民生活垃圾分类户均20~25元/月的标准进行补贴,其中市财政补贴10元/月,剩余部分由各区财政承担。

对于没有物业的小区,将引进运营企业组织实施生活垃圾分类相关工作的模式,由运营企业承担生活垃圾分类的相关职责。补贴标准同上述有物业公司管理小区。

需要注意的是,我市2020年度居民生活垃圾分类补贴拟按市、区两级各10元/月的标

准执行。

此外,方案明确街道办事处(乡镇)作为居民生活垃圾分类的责任主体,落实督导员配置要求,确保两类小区的垃圾分类工作有序推进。

同时扎实推进居民小区达标创建工作,今年年底前居民小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70%以上,达标覆盖率也须达70%以上(即已实施垃圾分类小区均需达标),2020年年底前居民小区达标覆盖率达95%以上。

推进公共场所生活垃圾分类 在公共机构及相关企业开展强制分类

方案要求,按照“公共机构及相关企业强制分类、居民小区引导分类”的原则,率先在公共单位(包括党政机关、学校、科研、文化、出版、广播电视等事业单位,协会、学会、联合会等社会组织)、相关企业(包括宾馆、饭店、购物中心、超市、专业市场、农贸市场、农产品批发市场、商铺、商用写字楼等)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强制分类工作。

今年年底,市内五区和四个管委会区域内的公共机构及

相关企业达标覆盖率达80%以上(即已实施垃圾分类的公共机构及相关企业均需达标),2020年年底前公共机构及相关企业达标覆盖率达95%以上。年内市内五区和四个管委会在依据《郑州市生活垃圾分类达标单位标准》开展达标单位创建工作的同时,要形成5个以上达标单位先进典型案

例,用于面上引导教育。

方案明确,今年6月底前,全市所有市政道路、广场、公

园、游园、机场、车站(汽车站、火车站、高铁站)、各类办事大厅及旅游、文化、医疗、体育、娱乐、商业等公共场所设立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容器。

一般设置可回收物、其他垃圾两类投放桶,设置数量根据公共区域大小和平均人流量配备。对现有的投放桶,破损的要按规范要求及时予以更新,新更换而标志标识不正确的可采取粘贴分类标签的方式临时过渡。

建成区级生活垃圾分拣中心 建立生活垃圾分类智慧化管理平台

方案指出,市内5区和4个管委会要把区级生活垃圾分拣中心当成“一把手”工程来抓,确保今年年底前建成投运。

建成的分拣中心将具备多重功能:大件垃圾拆解、废旧织物贮存、有害垃圾贮存、玻璃废弃物贮存、厨余垃圾预处理减量、污水处理、垃圾减量分类宣教、物联网监管等,真正建立与生活垃圾分类品种相配套的收运处理体系。

同时,新郑市、新密市、登封市、荥阳市、巩义市、中牟县和上街根据辖区实际,谋划建设县级生活垃圾分拣中心,今年年底前完成选址并争取开工建设,

2020年6月底前全部建成投运。

新建农贸市场必须配套建设有机垃圾就地处理设施,现有的果蔬市场、农产品批发市场,原则上日产2吨以上果蔬垃圾的都要实现就地化处理。

按照要求,2019年市区5区和4个管委会将选择10个农贸市场配建果蔬垃圾处理设施,处理能力累计不低于50吨/天。新郑市、新密市、登封市、荥阳市、巩义市、中牟县和上街将分别筹建5处综合处理能力不低于25吨的果蔬垃圾就地处理设施。

此外,还将建立生活垃圾分类智慧化管理平台。

废旧织物如何回收利用 管理暂行办法8月1日起实施

搬家的旧家具属于什么垃圾,旧衣物如何处理,有害垃圾去哪了?在推进会上,困扰市民的这些问题有了新答案。

方案指出,居民小区及单位将设置废电池、废荧光灯管、过期药品、过期化妆品等有害垃圾专用回收容器,居民小区和单位零星产生的有害垃圾(不含工业垃圾)由各县(市、区)、管委会环卫收运企业采用专用车辆进行分类回收,每月5日前定时收运一次,或预约收运时间。对于分类的有害垃圾,由市级环保部门协调有资质企业统一收运处置。2019年6月底前,市环保部门要完成有收运处理资质企业的选定及与各县(市、区)、管委会的对接协调工作,年底前实现公共机构、相关企业及已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的居民小

区的有害垃圾收运处理全覆盖。

值得关注的是,会上,我市废旧织物和大件垃圾回收利用管理暂行办法下发,明确废旧织物是指居民日常生活中不再使用的服装及家用织物。大件垃圾是指在日常生活中产生的重量超过5千克,或者体积超过0.2立方米,或者长度超过1米,且整体性强、需拆解处理的废旧家具及其他大件物品。其中《郑州市废旧织物回收利用管理暂行办法》将于8月1日起实施。

对于其他垃圾,收运处理按现有的收运模式组织实施,由各县(市、区)、管委会城管部门采用封闭、环保、无抛撒滴漏的运输车辆进行收集并运送至焚烧发电厂进行焚烧发电或填埋场进行填埋处理。